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原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8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转型而来。根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2018 年 6 月 20 日为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日。依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后，未能符合保基金存续条件，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日，即 2018 年 6 月 20 日基金接受赎回、转换转出申请，不接受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的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风险收益特征与转型前差异较大。

相关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中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报告期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转型生效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保本周期到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简称	招商安裕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692,964.7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安裕混合 A	招商安裕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57	0026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3,887,931.98 份	42,805,032.81 份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8年6月21日，该日起原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简称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9,135,028.1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2018-06-20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57	0026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86,456,242.95 份	182,678,785.1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将基金资产在不同投资资产类别之间灵活配置，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注重平衡投资的收益和风险水平，以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稳定增长。</p> <p>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并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主动调整股票、债券类资产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p> <p>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精选个股来构造股票组合，以实现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的目的。</p> <p>债券（不含可转换公司债）投资策略：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财政、货币政策、市场资金与债券供求状况、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等方面情况，采用定</p>

	<p>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债券投资的组合久期；在满足组合久期设置的基础上，投资团队分析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各期限段品种收益率及收益率基差波动等因素，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并结合流动性偏好、信用分析等多种市场因素进行分析，综合评判个券的投资价值。在个券选择的基础上，投资团队构建模拟组合，并比较不同模拟组合之间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确定风险、收益最佳匹配的组合。</p> <p>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p> <p>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资产的投资主要是通过分析影响权证内在价值最重要的两种因素——标的资产价格以及市场隐含波动率的变化，灵活构建避险策略，波动率差策略以及套利策略。</p> <p>期货投资策略：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本基金利用金融衍生品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p>
业绩比较基准	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运用投资组合保险技术，为投资者提供保本周期到期时保本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品种分为风险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两类，采用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以下简称“CPPI”）策略。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将严格遵守保本策略，实现对风险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优化动态调整和资产配置，力争投资本金的安全性。同时，本基金通过积极稳健的风险资产投资策略，竭力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定增值。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公布的两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保本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	姓名	潘西里	郭明

人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 66105798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 66105799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转型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招商安裕混合 A	招商安裕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3,660.65	-109,415.29
本期利润	-63,846.45	-28,347.8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3	-0.00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57%	3.2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17	0.028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0,462,387.79	44,190,055.4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57	1.0324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转型而来。本基金对应的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的计算起始日为本基金转型日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转型未满半年。

转型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218,212.53	2,046,915.27
本期利润	20,214,843.53	3,165,616.6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0	0.016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5%	1.5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6 月 2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39	0.03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31,799,674.24	188,688,874.5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	1.033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根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2018 年 6 月 20 日为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此上表本报告期间的结束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安裕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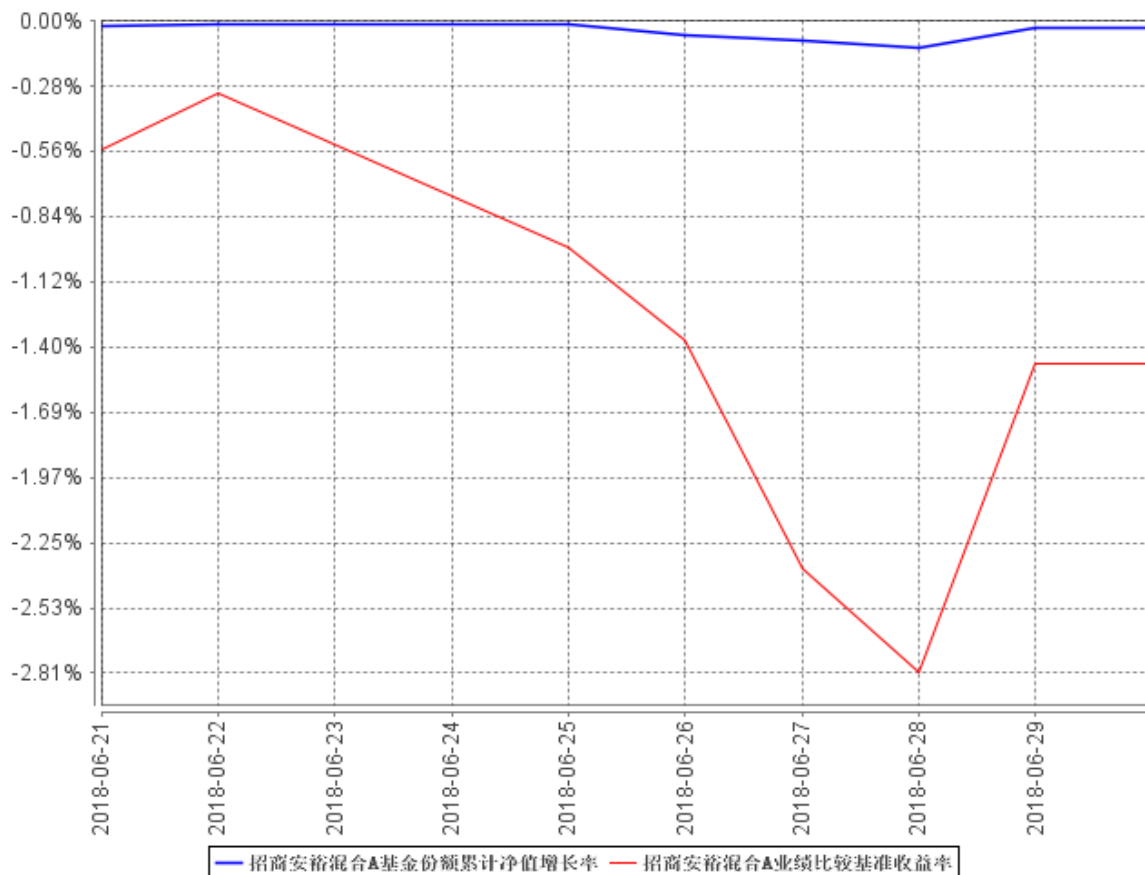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3%	0.04%	-1.48%	0.73%	1.45%	-0.69%

招商安裕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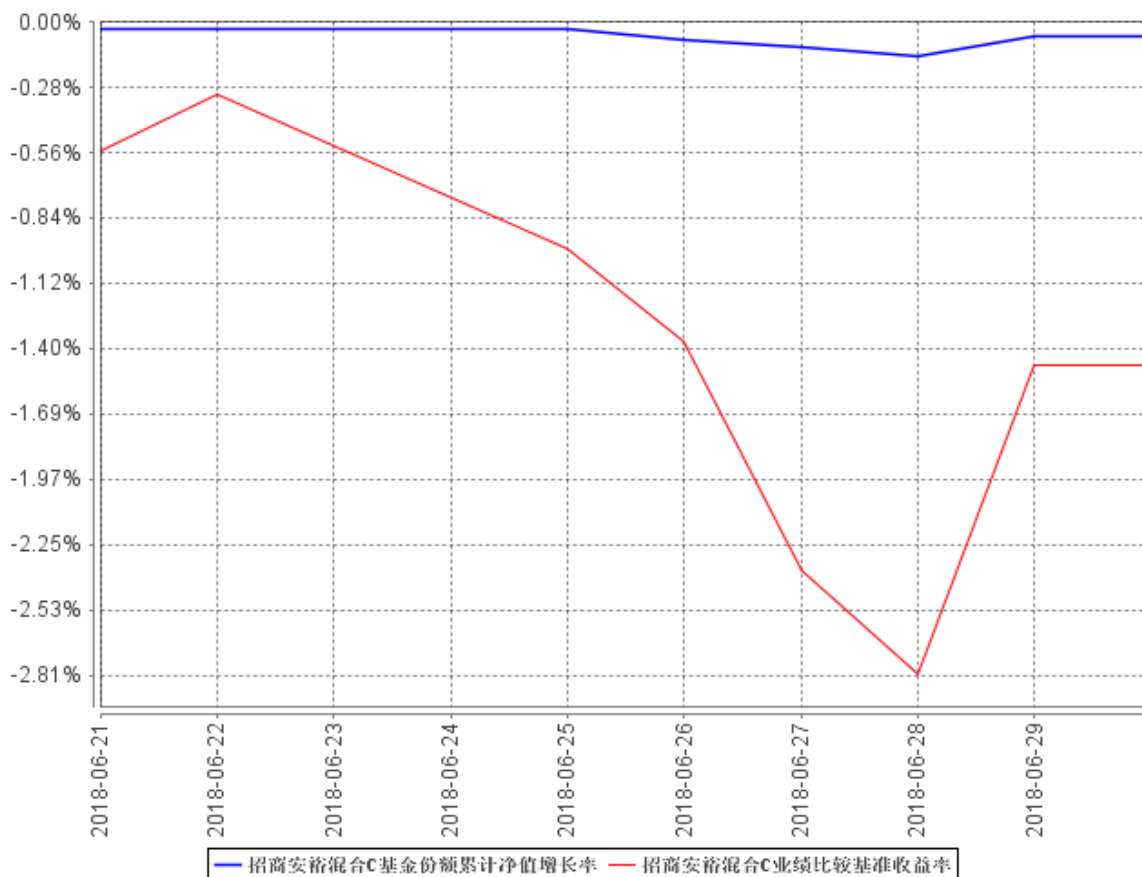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6%	0.04%	-1.48%	0.73%	1.42%	-0.69%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招商安裕混合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招商安裕混合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8年6月21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自基金成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尚未完成建仓。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 ③	② ④
过去一个月	0.10%	0.03%	0.12%	0.01%	-0.02%	0.02%
过去三个月	0.38%	0.05%	0.47%	0.01%	-0.09%	0.04%
过去六个月	1.85%	0.08%	0.98%	0.01%	0.87%	0.07%
过去一年	3.16%	0.07%	2.04%	0.01%	1.12%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0%	0.06%	4.20%	0.01%	0.40%	0.05%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③ ③	④ ④
过去一个月	0.10%	0.03%	0.12%	0.01%	-0.02%	0.02%
过去三个月	0.29%	0.05%	0.47%	0.01%	-0.18%	0.04%
过去六个月	1.57%	0.08%	0.98%	0.01%	0.59%	0.07%
过去一年	2.58%	0.06%	2.04%	0.01%	0.54%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30%	0.05%	4.20%	0.01%	-0.90%	0.04%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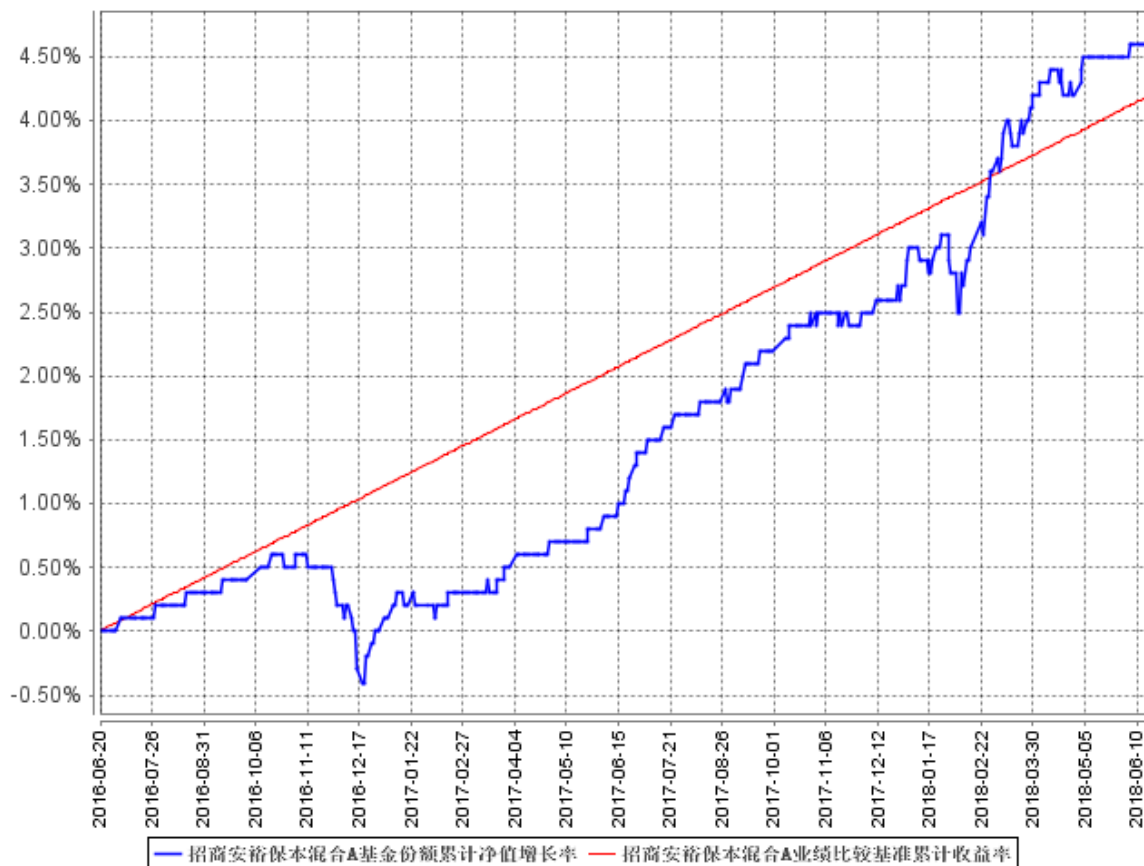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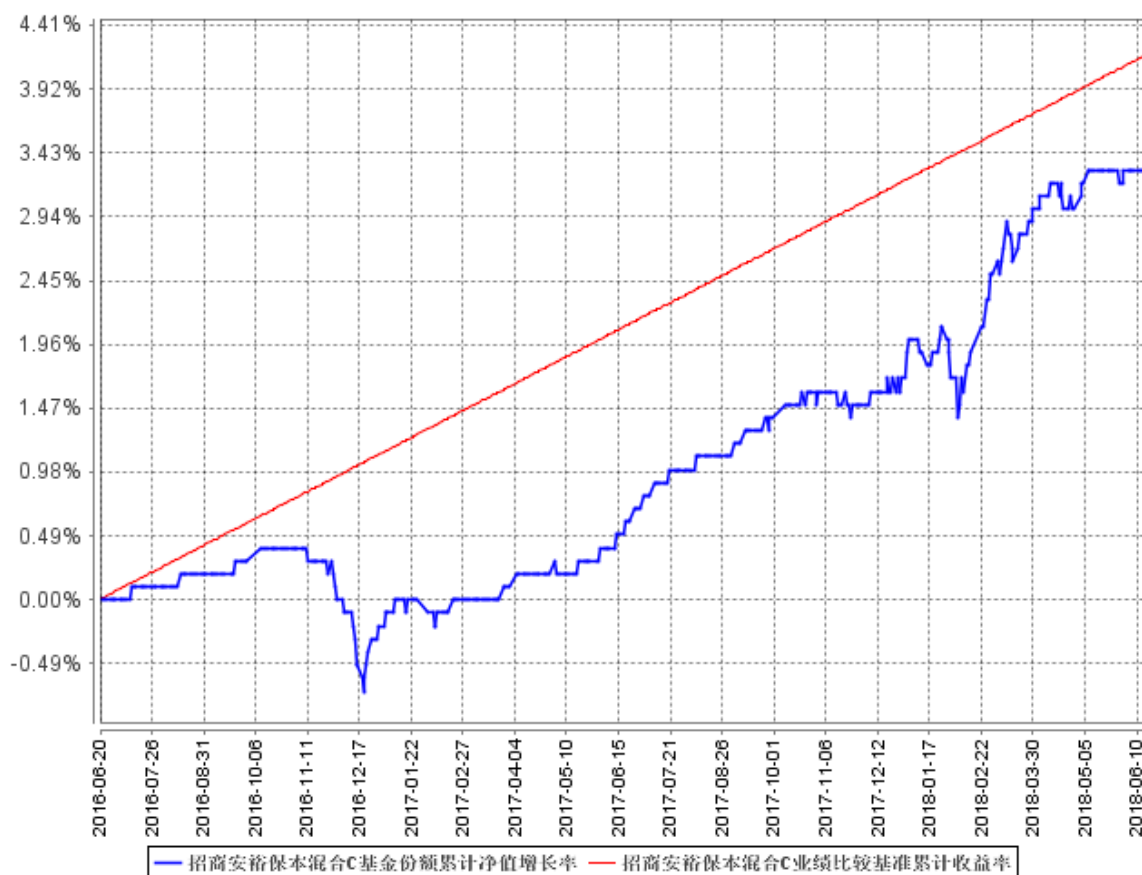
4、根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2018年6月20日为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自2018年6月21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此上表本报告期间的结束日为2018年6月2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根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2018年6月20日为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自2018年6月21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此上图本报告期间的结束日为2018年6月2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3.1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格。

2018年上半年获奖情况如下：

债券投资能力五星基金公司《海通证券》

英华奖公募基金 20 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二级债）（招商安瑞进取债券）《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 20 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纯债）（招商安心收益债券）《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 20 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纯债）（招商信用添利债券（LOF））《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 20 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固定收益基金管理人”《中国基金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产业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2017 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招商丰融混合）《证券时报》

Morningstar 晨星(中国)2018 年度普通债券型基金奖提名（招商安心收益债券）

金牛奖·五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招商产业债券）《中国证券报》

金基金奖·五年期债券基金奖（招商产业债券）《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 20 周年·“金基金”债券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 20 周年·“金基金”行业领军人物奖（金旭）《上海证券报》

致敬基金 20 年·基金行业领军人物奖（金旭）《新浪》

致敬基金 20 年·最受投资者欢迎基金公司奖《新浪》

致敬基金 20 年·区域影响力奖《新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康晶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6 月 20 日	-	7	男，理学硕士。2009 年加入魏斯曼资本公司交易部，任交易员；2011 年 1 月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资本市场部，任研究员；2012 年 3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曾任研究员，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存在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与政策分析：

2018 年上半年，经济增长有所放缓，GDP 同比增长 6.8%，增速较 2017 年回落 0.1%，其中投资、消费和净出口均有所下行。投资方面，年初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滑，上半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 297316 亿元，同比增长 6%，增速较 2017 年全年大幅回落 1.2%。其中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加快 2% 至 6.8%；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维持在 7.7% 的水平，与一季度持平；基建投资成为了拖累经济的主要因素，新口径下的基建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 7.3%，增速比 1 月至 5 月回落 2.1%，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投资下降 10.3%，较 2017 年全年 0.8% 的增速出现断崖式下滑。消费方面，年初以来社零增速继续徘徊在个位数增长，2018 年 1 月至 6 月，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0018 亿元，同比增长 9.4%，社零增速创下近年来新低，房地产下游行业的疲弱是主要原因。净出口方面，上半年全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14.12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7.9%。其中，出口 75120 亿元，同比增长 4.9%；进口 66107 亿元，同比增长 11.5%。实现贸易顺差 9013 亿元，比上年同期收窄 26.7%，在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的背景下，未来净出口形势仍然不容乐观。

在经济增速回落的情况下，社会融资增速也呈现下行的趋势，6 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 183.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近年来增速首次回落到个位数。从结构上来看，表外非标融资继续萎缩，是拖累社融增速下滑的主要原因。6 月末委托贷款余额占比 7.2%，同比降低 1.1%；信托贷款余额占比 4.6%，同比净增加 0.1%；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占比 2.3%，同比降低 0.4%；企业债券余额占比 10.5%，同比降低 0.1%。企业融资渠道的受限对实体经济的影响目前已经逐步显现。尽管监管机构同时通过上浮存款利率上限、降准、MLF 担保扩容等手段，支持实体

贷款和债券融资。但在严监管的背景下，原有的非标融资转至表内贷款、债券的过程存在一定难度，整体社融增速仍将趋于下行。

2018 年上半年通胀压力依旧不大，1 至 6 月 CPI 同比增长 2.0%，三季度随着夏季高温来临，鲜菜价格将季节性回落，猪肉进入消费淡季，预计食品 CPI 仍难有上行趋势，通胀水平温和可控。

股票市场回顾：

2018 年上半年股票市场震荡下行，指数权重板块震荡走低，成长板块反弹后回落，整体来看市场仅存结构性机会，防御板块表现相对较好。股票市场的持续低迷表现受经济去杠杆预期、中美贸易摩擦预期、市场情绪悲观预期等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短期看，市场价格已对多重悲观预期有所反应。当前权益市场估值处于相对低位，部分行业景气度仍然较高，预期市场有望逐渐迎来企稳契机。

基金操作回顾：

回顾 2018 上半年的基金操作，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在具体投资上，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及时进行了组合调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转型后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18 年 6 月 2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招商安裕混合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3%，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48%；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48%。

截至转型前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20 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5%，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0.98%；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7%，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0.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下半年，经济持续回落概率较大，同时监管层面对去杠杆的表述也有所松动，预计货币政策将继续维持在相较去年偏松的水平，整体利率水平上行空间不大，但另一方面，目前利率债收益率已经下降到较低水平，受制于地方债的比价效应以及 MLF 利率、逆回购利率等政策利率的底部约束，长端利率债下行空间也难打开。信用债方面，低等级信用债的供需矛盾仍旧是未来信用债市场的主要矛盾，我们预计后续低等级信用债内部将进一步分化，资质相对较好的信用债将得到市场认可，摆脱目前被“一刀切”的困境。整体来看，我们预计下半年债券市场将呈现震荡格局，可以期待一定的交易性机会，并自下而上精选个券。股票市场方面，展望下半年，由于权益市场估值相对较低，预期上半年持续跌幅较大的优质品种有望逐渐迎来企稳契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转型后）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08,112,520.18
结算备付金	454,545.45
存出保证金	42,829.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5,605.80
其中：股票投资	6,115,605.8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128,045.9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89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214,856,44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8,742,160.33
应付管理人报酬	982,796.22
应付托管费	163,799.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76,215.27
应付交易费用	47,816.05
应交税费	7,574.65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83,639.53
负债合计	20,204,001.4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6,692,964.79
未分配利润	7,959,47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652,44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856,444.67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招商安裕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045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3,887,931.98 份；招商安裕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0324 元，基金份额总额 42,805,032.81 份；总份额合计 186,692,964.79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20,012.01
1. 利息收入	152,898.6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2,898.6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08,574.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08,574.0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881.6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805.72
减：二、费用	212,206.35
1. 管理人报酬	154,741.04
2. 托管费	25,790.18
3. 销售服务费	12,147.85
4. 交易费用	8,084.13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11,443.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194.3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94.3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69,135,028.12	51,353,520.65	1,220,488,548.7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2,194.34	-92,194.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82,442,063.33	-43,301,847.85	-1,025,743,911.1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351.13	252.02	7,603.15
2. 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982,449,414.46	-43,302,099.87	-1,025,751,514.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6,692,964.79	7,959,478.46	194,652,443.2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_____	_____
金旭	欧志明	何剑萍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原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666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根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2,987,361,940.53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6)第0421号验资报告。原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20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依据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5月18日发布的《招商安裕

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转型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将更名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新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亦于该日同时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基金合同及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止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自公历 2018 年 6 月 21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

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及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确定公允价值。

2)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4) 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计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交易费用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

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可以选择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在同一销售机构只能选择一种收益分配方式，基金登记机构将以投

资者最后一次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为准；

3) 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由于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可能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2)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3) 根据《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基协发[2014]24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中基协发[2017]6号)相关规定，本基金自2017年12月5日起，对所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新的估值方法考虑了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以及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的影响。于2017年12月5日，相关会计估计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25%。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6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12,283.97	30.64%

注：1、本基金与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基金对该类交易的佣金的计算方式是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等证券综合服务，并不收取额外对价。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4,741.0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853.4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5,790.1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招商安裕混合 A	招商安裕混合 C	合计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709.68	1,709.68
招商银行	-	3,415.84	3,415.84
中国工商银行	-	5,842.98	5,842.98
合计	-	10,968.50	10,968.50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招商安裕混合 A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招商安裕混合 C 的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招商安裕混合 C 的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招商安裕混合 C 资产净值 × 0.60%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6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08,112,520.18	152,898.6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的其他事项。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转型前）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6 月 20 日

资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2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241,504,414.09	5,983,957.78
结算备付金	454,545.45	521,615.12
存出保证金	42,829.64	6,26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0,000.00	1,278,470,200.00
其中：股票投资	1,140,000.00	33,384,20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245,086,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85,142,425.2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031,484.93
应收利息	184,753.22	30,708,200.4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4,69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43,326,542.40	1,402,868,843.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2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1,456,655.79	23,773,713.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828,055.18	1,447,217.80
应付托管费	138,009.19	241,202.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64,067.42	112,357.01
应付交易费用	41,327.39	42,001.98
应交税费	7,574.65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02,304.01	330,105.57
负债合计	22,837,993.63	25,946,598.47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1,169,135,028.12	1,342,631,580.59
未分配利润	51,353,520.65	34,290,663.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0,488,548.77	1,376,922,24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3,326,542.40	1,402,868,843.04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20 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046 元，基金份额总额 986,456,242.95 份；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03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82,678,785.17 份；总份额合计 1,169,135,028.1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3,026,954.87	55,271,464.79
1.利息收入	25,058,165.49	49,395,675.7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57,961.67	3,741,165.20
债券利息收入	23,568,732.57	36,997,858.1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31,471.25	8,656,652.3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9,075.61	-13,136,122.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458,805.24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241,932.88	-13,136,122.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2,203.2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5,332.36	16,258,776.5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14,381.41	2,753,134.56
减：二、费用	9,646,494.71	20,872,633.61
1. 管理人报酬	7,358,173.88	16,876,632.16
2. 托管费	1,226,362.29	2,812,772.07
3. 销售服务费	572,213.97	920,078.20
4. 交易费用	278,919.58	4,900.00
5. 利息支出	880.76	51,815.8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80.76	51,815.87

6. 税金及附加	7,684.43	-
7. 其他费用	202,259.80	206,435.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80,460.16	34,398,831.1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80,460.16	34,398,831.1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42,631,580.59	34,290,663.98	1,376,922,244.5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23,380,460.16	23,380,460.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73,496,552.47	-6,317,603.49	- 179,814,155.9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33,284.16	26,187.36	859,471.52
2.基金赎回款	- 174,329,836.63	-6,343,790.85	- 180,673,627.4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69,135,028.12	51,353,520.65	1,220,488,548.7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18,502,422.56	509,412.70	2,919,011,835.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34,398,831.18	34,398,831.1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64,537,916.61	-9,753,552.75	-974,291,469.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98,184.74	2,524.07	2,000,708.81
2.基金赎回款	-966,536,101.35	-9,756,076.82	-976,292,178.1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53,964,505.95	25,154,691.13	1,979,119,197.0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金旭

欧志明

何剑萍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666号文准予公开募集注册。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保本周期为2年。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由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担保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保本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的范围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认购保本金额的差额部分。担保人保证期间为基金本保本周期到期日之日起六个月。第一个保本周期内,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不超过按《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确认的基金份额所计算的认购保本金额。保本周期届满时,担保人或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认可的其他机构继续与本基金管理人签订《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同时本基金满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基金存续要求的,本基金将转入下一保本周期(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内的担保人承诺继续对下一保本周期提供保证或风险买断保本保障的,本基金管理人与担保人另行签订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否则,本基金变更为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担保人不再为该基金承担保证责任。本基金根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2,987,361,940.53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6)第0421号验资报告。《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20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4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本基金的

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银行公布的 2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6 月 2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 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

券免征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招商证券	39,644,448.41	23.89%	-	-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招商证券	55,000,000.00	5.02%	432,000,000.00	12.45%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2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招商证券	36,921.60	23.89%	12,283.97	36.56%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招商证券	-	-	-	-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6月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358,173.8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	2,470,160.77	4,225,714.32

客户维护费		
-------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2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26,362.29	2,812,772.0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2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合计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402.67	2,402.67
招商银行	-	181,108.18	181,108.18
中国工商银行	-	362,802.65	362,802.65
合计	-	546,313.50	546,313.5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合计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570.69	3,570.69
招商银行	-	380,805.11	380,805.11
中国工商银行	-	493,493.90	493,493.90
合计	-	877,869.70	877,869.70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的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的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资产净值}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

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 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08,112,520.18	247,904.74	7,047,813.1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18年6月2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 价	复牌日期	复牌 开盘单 价	数量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000156	华数传媒	2017年 12月 26日	重大 事项	11.40	2018年 6月26日	15.51	100,000	1,385,581.00	1,140,000.00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7.3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115,605.80	2.85
	其中：股票	6,115,605.80	2.8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8,567,065.63	97.07
8	其他各项资产	173,773.24	0.08
9	合计	214,856,444.67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13,602.00	0.52

C	制造业	2,044,397.80	1.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1,858.00	0.5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55,748.00	1.0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115,605.80	3.1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66	东方国信	70,300	1,035,519.00	0.53
2	300408	三环集团	43,700	1,026,950.00	0.53
3	002624	完美世界	32,900	1,020,229.00	0.52
4	600114	东睦股份	104,140	1,017,447.80	0.52
5	600583	海油工程	192,700	1,013,602.00	0.52
6	601021	春秋航空	28,600	1,001,858.00	0.51

7.3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3.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14	东睦股份	999,222.20	0.51

2	002624	完美世界	999,071.00	0.51
3	300166	东方国信	998,862.36	0.51
4	600583	海油工程	997,918.00	0.51
5	300408	三环集团	997,912.00	0.51
6	601021	春秋航空	997,319.64	0.51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3.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156	华数传媒	977,007.00	0.50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3.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990,305.2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77,007.00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5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本基金利用金融衍生品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本基金利用金融衍生品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42,829.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8,045.96
5	应收申购款	2,897.6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3,773.24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40,000.00	0.09
	其中：股票	1,140,000.00	0.0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1,958,959.54	99.89
8	其他资产	227,582.86	0.02
9	合计	1,243,326,542.40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40,000.00	0.09
S	综合	-	-
	合计	1,140,000.00	0.09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156	华数传媒	100,000	1,140,000.00	0.0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14	东睦股份	18,693,050.54	1.36
2	300408	三环集团	18,314,346.45	1.33
3	300203	聚光科技	12,816,057.28	0.93
4	002174	游族网络	4,612,943.15	0.34
5	600998	九州通	3,609,881.20	0.26
6	601908	京运通	2,567,000.00	0.19
7	600388	龙净环保	1,584,610.00	0.12
8	002624	完美世界	1,546,202.45	0.11
9	002273	水晶光电	870,346.00	0.06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14	东睦股份	29,110,031.08	2.11
2	300408	三环集团	21,918,953.10	1.59
3	300203	聚光科技	14,725,309.57	1.07
4	600388	龙净环保	6,429,289.00	0.47
5	601908	京运通	6,376,251.00	0.46
6	600998	九州通	5,218,102.00	0.38
7	002174	游族网络	4,541,097.58	0.33
8	002624	完美世界	3,365,573.80	0.24
9	002007	华兰生物	2,465,474.00	0.18
10	300144	宋城演艺	2,038,843.18	0.15
11	002273	水晶光电	1,749,631.00	0.13
12	300027	华谊兄弟	1,651,230.00	0.12
13	603885	吉祥航空	1,187,410.00	0.09
14	002041	登海种业	557,607.00	0.04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

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 填列, 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 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 总额	64, 614, 437. 0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 总额	101, 334, 802. 31

注: 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 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 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 填列, 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应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策略和投资目标。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 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 投资于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 有效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 积极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和股票市场走势的分析与判断, 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 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 谨慎进行投资, 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具体而言, 本基金的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包括套期保值时机选择策略、期货合约选择和头寸选择策略、展期策略、保证金管理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等。

本基金在运用股指期货控制风险的基础上, 将审慎地获取相应的超额收益, 通过股指期货

对股票的多头替代和稳健资产仓位的增加，实现可转移阿尔法，并通过股指期货与股票的多空比例调整，获取风险资产的选股阿尔法。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是为了有效控制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在国债期货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宏观经济和利率市场走势的分析与判断，并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谨慎进行投资，以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2,829.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4,753.2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7,582.8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156	华数传媒	1,140,000.00	0.09	重大事项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招商安裕混合 A	1,234	116,602.86	-	-	143,887,931.98	100.00%
招商安裕混合 C	647	66,159.25	-	-	42,805,032.81	100.00%
合计	1,881	99,251.97	-	-	186,692,964.79	100.00%

注：分级基金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招商安裕混合 A	30.64	0.0000%
	招商安裕混合 C	19.96	0.0000%
	合计	50.60	0.0000%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安裕混合 A	0
	招商安裕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安裕混合 A	0
	招商安裕混合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转型后:

单位: 份

项目	招商安裕混合 A	招商安裕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2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986,456,242.95	182,678,785.1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246.46	6,104.6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842,569,557.43	139,879,857.0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3,887,931.98	42,805,032.81

转型前:

单位: 份

项目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A	招商安裕保本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31,740,968.73	210,890,611.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32,805.37	300,478.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817,531.15	28,512,305.4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86,456,242.95	182,678,785.17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4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15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16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17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转型前的投资策略：（报告期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

本基金将投资品种分为风险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两类，采用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以下简称“CPPI”）策略。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将严格遵守保本策略，实现对风险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优化动态调整和资产配置，力争投资本金的安全性。同时，本基金通过积极稳健的风险资产投资策略，竭力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定增值。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8、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转型后的投资策略：（报告期间: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注重平衡投资的收益和风险水平，以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稳定增长。

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并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主动调整股票、债券类资产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精选个股来构造股票组合，以实现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的目的。

债券（不含可转换公司债）投资策略：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财政、货币政策、市场资金与债券供求状况、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等方面情况，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债券投资的组合久期；在满足组合久期设置的基础上，投资团队分析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各期限段品种收益率及收益率基差波动等因素，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并结合流动性偏好、信用分析等多种市场因素进行分析，综合评判个券的投资价值。在个券选择的基础上，投资团队构建模拟组合，并比较不同模拟组合之间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确定风险、收益最佳匹配的组合。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

的收益。

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资产的投资主要是通过分析影响权证内在价值最重要的两种因素——标的资产价格以及市场隐含波动率的变化，灵活构建避险策略，波动率差策略以及套利策略。

期货投资策略：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本基金利用金融衍生品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10.18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19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亦未收到关于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的书面通知或文件。

10.20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

10.2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1	3,972,852.36	57.02%	3,699.98	57.02%	-
中投证券	1	2,994,459.84	42.98%	2,788.68	42.98%	-
东莞证券	1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广州证券	1	-	-	-	-	-
财富证券	1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中邮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都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九州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3	-	-	-	-	-
安信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3	-	-	-	-	-
广发证券	3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申万宏源	3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山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2	-	-	-	-	-
万联证券	2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以及销售服务质量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0.2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财富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九州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山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海证券	1	55,026,378.43	33.16%	51,246.42	33.16%	-
招商证券	2	39,644,448.41	23.89%	36,921.60	23.89%	-
东吴证券	1	31,788,583.00	19.16%	29,604.23	19.16%	-
国金证券	1	12,816,057.28	7.72%	11,935.69	7.72%	-
中泰证券	1	7,600,020.52	4.58%	7,077.96	4.58%	-
东北证券	2	7,599,165.46	4.58%	7,077.32	4.58%	-
中信证券	3	3,849,446.72	2.32%	3,584.64	2.32%	-
中金公司	1	2,560,402.74	1.54%	2,384.57	1.54%	-
安信证券	2	2,539,464.42	1.53%	2,365.01	1.53%	-
广发证券	3	1,264,347.40	0.76%	1,177.49	0.76%	-
民生证券	1	1,260,925.00	0.76%	1,174.35	0.76%	-
方正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中邮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九州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3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3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3	-	-	-	-	-
国都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财富证券	1	-	-	-	-	-
广州证券	1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中山证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万联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以及销售服务质量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55,000,000.00	5.02%	-	-
东吴证券	-	-	240,000,000.00	21.92%	-	-
国金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230,000,000.00	21.00%	-	-
中信证券	-	-	200,000,000.00	18.26%	-	-
中金公司	-	-	50,000,000.00	4.57%	-	-
安信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九州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财富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中山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万联证券	-	-	-100,000,000.00	9.13%	-	-
东方证券	-	-	-220,000,000.00	20.09%	-	-
中银国际	-	-	-	-	-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